采购需求

前注:

-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或备案)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 2. 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合同履约过程中,如有最新标准、规范发布,则中标人按照最新内容执行,且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3. 本技术规格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参数及参考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且为本次采购的最低要求。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应满足、等同或优于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否则评委在评审时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 4.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5.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说明与要求 |
|----|------|--|
| 1 | 付款方式 | 1. 进口设备: 采购人指定外贸代理机构办理进口产品采购事宜,并按下述方式支付合同款: 合同生效后,外贸代理机构开出进口产品信用证后甲方支付 70%合同款(专指进口部分)给外贸代理机构,剩余 30% 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给外贸代理机构。注: 双方以人民币结算。外贸代理机构与投标人另行签订合同约定付款方式进行结算,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与外贸代理机构签署的《外贸代理机构收取进口代理费标准》向外贸代理机构支付进口代理费。 |
| | | 2. 国产设备: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专指 |

| | | 国产部分)的70%预付款(中标人须同时向采购人递交等额预付款保函),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剩余30%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给中 |
|---|------|--|
| | | 标人,同时退还预付款保函。 |
| | | 注: |
| | | (1) 预付款保函形式: ☑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 |
| | | (2)预付款保函递交要求: |
| | | 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具有分支机构的银行出具的见索即 |
| | | 付无条件保函。(例如 A 银行总部在合肥或者 A 银行在合肥行政区域 |
| | | (含四县一市)具有分支机构,那么 A 银行任一分支机构或者总部出 |
| | | 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符合要求),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
| | | ②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具有备案资质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 |
| | | 索即付无条件担保,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
| | | (3)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 |
| | | 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预付款规定。 |
| 2 | 供货及安 | 安徽大学磬苑校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
| 2 | 装地点 | 文 |
| 3 | 供货及安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月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并通过采购人验 |
| J | 装期限 | 收。 |
| 4 | 质保期 |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满1年。 |
| | 符合性审 | |
| 5 | 查业绩 | |
| | (如有) | |

二、采购内容及范围

(一) 货物需求说明

| 标识重要性 | 标识符号 | 投标要求 (代表意思) |
|--------|------|-----------------------|
| 关键性指标项 | * |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
| 重要指标项 | | 评分项,具体详见评分细则 |
| 一般指标项 | • | 评分项,具体详见评分细则 |
| 无标识项 | | 有3条及以上不满足要求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 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 2、如某项标识同时存在一级标识和二级标识时,则以二级标识为最小单位计算条目数量(即

为一项),如某项标识同时存在二级标识和三级标识时,则以三级标识为最小单位计算条目数量(即为一项)。以此类推。

- 3、关于参数评审的相关要求:
- ①投标人必须对 "★"项、"■"项和、"●"项逐条填写参数内容及响应情况(如填写的参数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约定或存在漏项情形或未注明投标参数内容的或未按照采购需求的约定提供证明材料(如要求),视为不满足招标参数要求,则按照招标文件相应的评审标准被否决投标或不得分),如发现虚假响应参数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②如下述采购需求清单中约定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请投标人在相应标识项的参数技术响应 表后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同时需要在响应表中注明所在页码,且需要同证明材料进行对应。
- ③除采购需求清单中明确约定在投标文件(或投标时)提供检测或检验或测试报告等证明材料外,其他材料均为合同签订后提供。
- ④采购人有权要求合同签订后,验收时中标人对所投产品功能参数进行逐项演示,如发现 有与投标文件描述不符或弄虚作假行为,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二) 采购内容

采购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货物 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数量 (单 位) | 所属行业 | 备注 |
|----|------------------|---|----------------|------|------|
| 1 | X 射 线 能 谱仪 | ■1.1、能量分辨率: Mn-Ka≤129eV ■1.2、检测面积: 晶体总探测面积≥30mm² ■1.3、元素分析范围: ≥Be4-U92 1.4、可以某一视野范围为中心做微区分析,可选择点、 矩形,、任意不规则区域进行分析。支持多点连续自动分析; 1.5、配有漂移校正功能(Probe-Tracking): 内置漂移矫正功能,长时间分析过程中能进行电子束追踪并进行矫正,防止分析区域漂移。 1.6、配有实时过滤器功能(Real Time Filter): 能在采集元素面分布图过程中进行图像处理,通过信号和噪声的不同频率,实现背底与真实样品信号的过滤,并显示去除背地的面分布图。 | | 工业 | 允许进口 |
| | | ●1.7、在定性分析中带有不遗漏元素的 visual PeakID 功能,可以判断定性分析结果对元素的识别是否正确。以定性分析结果获 | | | |

| | | 得的元素 x 射线强度为基础,根据标准谱图制作合成谱图,对元 | | | |
|---|---|--|----|-------------|----------------------------------|
| | | 素的识别是否准确可以直观地确认。 | | | |
| | | 1.8、元素面分布图中保存有每个像素点的谱图,可从面分布图上 | | | |
| | | 进行点、线谱图重建;元素面分布包括定量面分布图、计数面分 | | | |
| | | 布,同时能进行净计数面分布分析以去除背底剥离重叠峰 | | | |
| | | ●1.9、分析方法包括 ZAF 法,PHI-RHO-Z 校正法。内含 Qbase 数 | | | |
| | 据库 (Quantitative analysis database),用户可自建标样库; | | | | |
| | ●1.10、带有不遗漏微区元素的 Pop-up spectrum 功能,避免基 | | | | |
| | 质中平均原子序数接近的微细析出物以及界面上的薄层所含元素 | | | | |
| | 被遗漏;分析软件中对于线分析和面分析结果有定量处理功能, | | | | |
| | 可以给出原子比和重量比; | | | | |
| | ■1.11、图像存储: ≥4,096×3027,使用蒙太奇拼接功能时,可 | | | | |
| | 拓展至无限; | | | | |
| | | ●1.12、回溯分析功能(Playback): 按帧保存面分布图,可以追 | | | |
| | | 溯时间提取数据。有利于对电子束敏感材料和原位实验进行能谱 | | | |
| | | 分析; | | | |
| | | 1.13、能谱处理器具备升级多探测器的控制能力。 | | | |
| | | ★1.14 能谱探头装置必须适配现有 FIB JIB-4700F。 | | | |
| | ▲ 真 | 1. 空气隔绝功能附件 | | | |
| | 空转 | ★1.1、配置空气隔绝的转移装置,可以避免在样品加工和在聚焦 | | | |
| | 移系 | 离子束中放置样品中与空气的接触。加工后的样品可以直接放入 | | 工 | 允 |
| 2 | 统 及 | 聚焦离子束中观察。 | 1套 | 业业 | 进 |
| | 真 空 | ★1.2、真空转移装置必须适配现有 FIB JIB-4700F(包含预抽室 | | <u> 11.</u> | 口 |
| | 样品 | 改造),配备预抽式气密盖拆卸旋钮。 | | | |
| | 舱 | | | | |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固定总价报价并进行结算,投标所报价格包括设计、采购、制造、交货(包括运输、卸车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售后服务的一切费用(如设计费、采购费、制造费、试验检测费、包装费、运输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售后服务、其他技

术服务及质量保证期服务费等)、管理费、利润和税费(含关税)等所有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应明确列出所投产品所含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等主要信息,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本项目按照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主动、充分调研中美及各类贸易战背景下进口关税的现行适用政策及未来潜在波动风险,并将贸易战相关关税成本纳入投标报价中,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供应商如若中标,不得在履约阶段以关税政策变化、成本超支为由,向采购人主张价款调增、额外费用索赔或履约责任减免。)

四、特别说明

为确保产品系统符合使用要求,合同签订后,验收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对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测试,如发现有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